

阿尔皮纳袋鼠Lalpina

阿尔皮纳品牌来源于意大利古城佛罗伦萨，出自于经营名贵皮具商人佛朗乔斯先生。

早在19世纪，欧洲人大量涌入澳洲，带回了当时认为不可思议的动物 -- “袋鼠”，以及珍贵的袋鼠皮，欧洲上层人士以之为社会地位的象征。

当时，乔斯先生渴望自己的生意与众不同，别具匠心地把自已所有皮具连同专卖店名称装修一起改为 -- “袋鼠”。一时间，在名城佛罗伦萨、米兰、罗马又出现了久违的“袋鼠”。于是，“袋鼠”品牌深深植入欧洲人的心目中，并一直流传下来，成为至今欧洲历史悠久的名贵、时尚品牌。

拥有“LALPINA（阿尔皮纳）及袋鼠图形”商标的意大利勃·阿尔皮纳针织运动服有限公司于1945年在意大利米兰创立，至今公司总部仍在米兰。在2002年上海举行的网球大师赛上，捷克选手诺克瓦克作为“LALPINA（阿尔皮纳）”品牌形象的代言人，更是引起年轻人的广泛关注。

意大利·阿尔皮纳品牌于上世纪90年代初进入中国。1993年，向中国国家工商总局商标局递交了注册延伸申请并顺利通过，指定使用商品为“服装、鞋及皮具等”。2000年，阿尔皮纳（国际）有限公司成为意大利“LALPINA（阿尔皮纳）及袋鼠图形”商标在我国港、澳及大陆的权利占有人。

本文链接：<https://dqcm.net/wenan/aepndsla-345363.html>